

重庆市綦江区安穩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2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(一) 职能职责

与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统筹运行，主要负责宣传贯彻执行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在主管部门指导下实施本辖区内的行政执法工作；负责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相关工作制度，明确执法范围、执法权限、执法方式等；负责行使依法授权或委托的农林水利、规划建设、卫生健康、环境保护、城市管理、文化旅游等领域的行政执法权，建立与镇综合行政执法机构的联合执法机制，形成执法合力。

(二) 单位构成

重庆市綦江区安穩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，为重庆市綦江区安穩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。

本事业单位事业编制退役军人服务站 5 名，事业单位科级领导职数 2 名，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 1 名、副大队长 1 名，2022 年在职人数 5 人。

二、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(一)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1. 总体情况。2022 年度收入总计 50.08 万元，支出总计 50.08 万元。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.08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

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所有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

2.收入情况。2022 年度收入合计 50.08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.08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50.08 万元，占 100%。

3.支出情况。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0.08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增加 50.08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其中：基本支出 50.08 万元，占 100%。

4.结转结余情况。本单位 2022 年度无年末结转和结余，与上年决算数持平。

（二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 50.08 万元。与 2021 年相比，财政拨款收、支总计各增加 50.08 万元，增长 100%。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

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1.收入情况。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.08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.08 万元，增长 100%。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4.82 万元，下降 47.2%。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。

2.支出情况。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.08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0.08 万元，增长 100%。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4.82 万元，下降 47.2%。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。

3.结转结余情况。本单位 2022 年度年末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。

4.比较情况。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：

（1）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7.77 万元，占 15.5%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.83 万元，下降 9.7%，主要原因是社会保障与就业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减少。

（2）卫生健康支出 3.82 万元，占 7.6%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.39 万元，下降 9.3%，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减少。

（3）城乡社区支出 34.61 万元，占 69.1%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43.18 万元，下降 55.5%，主要原因是城乡社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减少。

（4）住房保障支出 3.88 万元，占 7.7%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.42 万元，下降 9.8%，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减少。

（四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0.08 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 33.87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3.87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公用经费 16.21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.21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办公费、租赁费、劳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维修（护）费、会议费等。

（五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

（六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（一）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

2022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共计 0.00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.00 万元，下降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分项支出情况

- 1、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“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。
- 2、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支出。
- 3、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。

4、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。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（一）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

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1.00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.00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.49 万元，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.49 万元，增长 100%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本年度新增部门决算编制单位，上年度部门决算未单独编制。

（二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

按照部门决算列报口径，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

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产占用情况。

（四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

2022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，无相关经费支出。

五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

（一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我单位对部门整体开展了绩效自评（附后）。

（二）绩效自评结果

1、预算绩效管理范围将基础设施建设、民生资金等项目列入绩效评价范围，不断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2、加强绩效评价管理与财政资金监管、财政监督检查工作的相互融合，绩效评价在预算分配、预算执行、结果应用的全过程管理机制不断完善。

3、对资金投入、资金使用方向、项目实施产生的效益总体把握，在年度预算资金分配中掌握主动权，预算绩效目标的申报与批复，也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预算编制的科学合理性。

六、专业名词解释

（一）财政拨款收入：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，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。

（二）基本支出：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“工资福利支出”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；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“工资福利支出”和“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”外的其他支出。

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：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、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

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（四）机关运行经费：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护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七、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

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：

张利娟 023-48826140